附件2：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3年度）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专项

实施单位（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生态环境监测站

主管部门（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负责人（签章）：王涛

填报时间：2024年03月11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项目背景**

生态环境监测是指以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为对象，以准确、及时、全面反映生态环境状况及其变化趋势为目的而开展的监测活动。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的目的是实现“三个说清”，为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决策及满足人民群众环境知情权等提供技术支撑。“三个说清”即：说清生态环境质量现状及其变化趋势（为科学准确判断生态环境形势等提供技术依据）；说清污染源状况及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为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及污染减排工作等提供技术支持）；说清潜在的环境风险（为及时发现危害人民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有效应对和控制突发环境事件提供数据支持）。生态环境监测工作主要包含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执法监测和质控抽测、生态状况监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及生态环境监测质量管理等内容。  
 **自治区乌鲁木齐生态环境监测站现设7个内设机构和米东区分站、达坂城区分站、乌鲁木齐县分站3个分支机构，人员编制数113人，本站于2013年8月迁入乌鲁木齐市四平路728号，新址占地面积1177.8平方米，监测业务用房面积10600.2平方米，拥有与监测工作能力相适应的监测仪器设备500余台（件），包括大气自动监测系统、水质自动监测系统、噪声自动监测系统、电感耦合等离子质谱仪、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三重四级杆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各类分光光度计、烟尘（烟气）测试仪、声级计等，固定资产约为3亿元各类分光光度计、烟尘（烟气）测试仪、声级计等，固定资产约为3亿元。为完成辖区内大气、水、土壤、固体废弃物、噪声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提供了坚实保障。每年市政府根据我站上报环境质量监测结果，掌握我生态环境质量污染程度，制定相应的质量控制措施及污染控制规划，为我市社会发展起到积极推进作用。2023年生态环境质量监测项目主要目标是维持目前乌鲁木齐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系统基本正常有序的运行。  
 2、项目主要内容  
 （1）生态环境质量监测  
 根据生态环境部、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有关要求和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相关工作安排部署，建立涵盖大气、水、土壤、声等各要素的环境质量监测网络，按照统一的标准规范开展监测和评价，客观、准确反映环境质量状况。  
 （2）开展空气质量状况预报预警和自动监测工作。  
 完成环境空气质量预警预报工作，根据与气象部门的会商结果，每日按时向国家平台报送未来5日空气质量状况预测结果。启动区域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编写并报送各类报告。做好每日空气质量站点、噪声站点、水站点的数据审核。完成各区县空气质量考核站点监测数据的汇总整理，为月度空气质量通报编写提供数据支撑。完成各类自动监测站点质控考核。完成各类自动监测系统在用服务器安全清查等相关事宜。  
 （3）开展专项及突发监测任务  
 一是根据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系统公路煤炭运输环境污染治理监测工作方案》有关要求，我站制定了详细实施方案开展无组织废气监测、噪声监测。  
 二是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生态环境领域突出环境问题督查联席会议制度”，积极参加生态环境部组织开展的“乌-昌-石”区域冬季重污染天气帮扶指导任务  
 三是落实重点区域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期间污染源执法和监测工作要求，积极配合市局开展专项检查工作。  
 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目前已经完成实际设立的目标，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目标设立的各阶段任务进行开展工作，在前期立项过程中严格把质量关，建立安全防护机制，保证项目实施各阶段安全顺利进行。2023年，均已全部完成乌鲁木齐市辖区内大气、水、土壤固体废弃物、噪声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其中完成全市大气环境质量常规监测任务中6个降水点位、16个降尘点位的每月监测工作；完成水环境质量监测任务中每月河流、湖库、地下水源地、地表水源地等37个点位及饮用水源地109项全分析监测工作；完成声环境质量监测任务中对15个功能区噪声224个点位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监测及94条道路161个点位道路交通噪声监测；18个土壤监控点位污染物风险监测分析。开展监测工作时严把质量关，确保监测数据的真实性、代表性、准确性、及时性。通过环境质量监测结果，掌握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质量污染程度，制定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及污染控制规划，为乌鲁木齐市社会发展起到积极推进作用。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数253.2万元，全年预算数253.2万元，实际总投入235.32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2）资金使用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数253.2万元，全年预算数253.2万元,，全年执行数240.6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03%，主要用于：乌鲁木齐市辖区内大气、水、土壤固体废弃物、噪声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经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乌鲁木齐市辖区内大气、水、土壤固体废弃物、噪声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其中全市大气环境质量常规监测任务中6个降水点位、16个降尘点位的每月监测工作；水环境质量监测任务中每月河流、湖库、地下水源地、地表水源地等37个点位饮用水源地109项全分析监测工作；完成声环境质量监测任务中对15个功能区噪声224个点位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监测及94条道路161个点位道路交通噪声监测；18个土壤监控点位污染物风险监测分析。开展监测工作时严把质量关，确保监测数据的真实性、代表性、准确性、及时性。通过环境质量监测结果，掌握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质量污染程度，制定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及污染控制规划，为乌鲁木齐市社会发展起到积极推进作用。  
 2、阶段性目标**

**一是每月完成全市6个点位的降水、16个点位的降尘监测工作；每月完成河流、湖库、地下水源地、地表水源地等37个点位监测工作；第三季度完成6个地表饮用水源地109项全分析、5个地下饮用水源地的93项全分析监测工作；每季度完成声环境质量监测任务中15个功能区噪声监测，全年完成94条道路161个点位道路交通噪声监测，并按时开展中高考噪声监测工作；完成土壤环境质量监测任务中国家土壤环境监测网的15个一般风险监控点、3个基本点的监测工作；完成10个生态地面遥感核查工作；完成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任务中每季度农村地表水质4个断面、2个“千人万吨”农村饮用水源地、4个点位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的监测工作；完成每季度兵地联采4个点位的比对监测工作。完成全年执法监测工作，涉及废气、废水、土壤污染源，同时完成废气、废水比对工作。  
 二是完成环境空气质量预警预报工作，根据与气象部门的会商结果，每日按时向国家平台报送未来5日空气质量状况预测结果。冬季采暖期启动区域重污染天气预警，编写并报送《重污染天气预测预报会商报告单》、《乌鲁木齐市空气质量状况分析报告》、《乌鲁木齐市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空气质量状况分析报告》、《沙尘天气说明》、《空气质量专报》以及《空气质量快报》。做好每日空气质量站点、噪声站点、水站点的数据审核。每月完成各区县空气质量考核站点监测数据的汇总整理，为月度空气质量通报编写提供数据支撑。每季度完成VOCs超级站和VOCs边界站质控考核。完成超级站和VOC站数据采集、国家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联网、市控点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联网、空气质量预警预报等5个平台以及噪声自动监测系统在用服务器安全清查等相关事宜。  
 三是制定生态环境系统公路煤炭运输环境污染治理监测工作的实施方案，选取1家煤炭生产基地、2家煤炭消费集中地、5条煤炭运输干道开展无组织废气监测，同时对5条煤炭运输干道开展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累计布设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132个、噪声监测点位30个，累计获得监测数据4000余个，为提高污染治理水平提供了科学高效的技术支持。  
 四是参加生态环境部组织开展的“乌-昌-石”区域冬季重污染天气帮扶指导任务，选派9名技术骨干分别参加自治区疆内和疆外（咸阳、无锡、泰安）的72家污染企业以及46家排污许可自行监测帮扶指导工作；选派5名专业技术骨干参加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以及2023年“乌-昌-石”区域、克勒玛依和哈密市、博州和阿勒泰地区、吐鲁番市和克州等排污单位自行监测规范性线上集中审核工作。  
 五是开展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企业的执法检查48家；开展驻地重点污染源废气执法监测9家，废水执法监测7家，土壤、噪声执法监测各1家。冬季重污染天气预警以及春节期间配合完成工业园区颗粒物、VOCs走航监测工作112次，并提供走航报告112份。为督促固定污染源切实贯彻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完成8家重点排污单位的监督性监测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制定统一的评价标准，使财政资金得到事前、事中和事后多方面的控制。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贯穿于财政支出安排和实施的全过程，是对财政支出效益、管理水平、投入风险等方面的综合评价；是发挥财政调控功能、提高财政资金安排科学性、促进财政支持社会经济目标实现的重要保证。  
 （1）项目在实施前向项目负责人提供财政支出绩效方面的资金管理信息，促进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规定进行。  
 （2）项目绩效管理财政支出运行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  
综合来看，通过开展有效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也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控制节约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2、绩效评价的对象  
 乌鲁木齐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专项项目所包含的全部项目内容。  
 3、绩效评价的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对乌鲁木齐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专项进行评价，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框架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绩效评价框架包括评价准则、关键评价问题、评价指标、数据来源、数据收集方法等。指标体系建立过程如下：**

**（1）确定评价指标  
 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将指标分为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四个维度，最终形成一个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  
 （2）确定权重  
 确定各个指标相对于项目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项目决策权重为20分，项目过程权重为20分，项目产出权重为40分，项目效益权重为20分。  
 （3）确定指标标准值  
 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具体采用计划标准等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标准值。  
 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90分-100分（含9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分（含8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分（含6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  
具体评价指标体系详情见附件1  
 3、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为项目目标实施情况， 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项目的产出效益。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内容不同和客观标准不同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核定具体指标时采用了不同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1）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项目最终验收情况与年度绩效目标对比、预算资金执行情况等相关因素进行比较。  
 （2）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通过对项目的开展情况、项目产出数量、成本控制、资金拨付文件及自评报告等相关资料的收集和审核，综合分析各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1.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首先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其次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确定绩效评价方法；接着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设计资料清单；最后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并进行论证。  
 2.组织实施。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具体包括项目概况、评价思路、方法手段、组织实施、进度安排等。收集项目立项依据、相关会议纪要、实施方案、财政资金分配方案、支付管理情况等相关评价资料并进行梳理。  
 3.分析评价。根据收集梳理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内容，对照已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详细全面的分析评价，逐项打分并形成绩效评价最终结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情况**

**项目总体组织规范，在项目实施过程做到认真履职，监督到位。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绩效监控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有效完成了本项目的工作目标，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和最大效益的发挥，保障项目如期按要求完成。规范了项目档案资料的整理。项目的实施达到项目预期效果。  
 （二）评价结论  
 运用绩效评价组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以及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的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对本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100分，属于“优”。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 2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40分，得分为4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具体打分情况详见：附件1综合评分表。  
表1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项目决策 20 20  
项目过程 20 20  
项目产出 40 39.68  
项目效益 20 20  
合计 100 99.6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发展政策，符合行业规划要求，围绕本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经费预算，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本项目与部门内部其他相关项目不重复。部门发展规划及职能文件等归档完整。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严格按照审批流程准备符合要求的文件、材料；根据决算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部门项目分管领导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确定最终预算方案。项目的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保障了程序的规范性。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年初结合实际工作内容设定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绩效目标表经过审核，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算与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对项目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及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提供充分的测算依据佐证资料，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额度与项目单位实际工作内容相适应，资金分配额度合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能够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能够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总投资235.32万元，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到位率100%，预算资金按计划进度执行。  
 （2）预算执行率  
 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预算资金支出235.3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严格按照预期绩效目标执行预算资金。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项目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在项目资金拨付和使用过程中，为确保项目资金的安全性，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严格遵循项目资金的拨付程序，认真审核项目实施各阶段的相关材料和手续，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拨付资金。资金使用符合该项目的立项批复。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定了相关管理办法，对财政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做到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能够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能够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2）制度执行有效性  
 对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末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评价。项目管理、实施人员落实到位，有效按照计划执行。项目执行情况等资料齐全，项目相关手续完备，及时进行归档。**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9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40分，实际得分40分，得分率为100%。具体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①数量指标：  
 指标1：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点位数，指标值：>=22个，实际完成值：22个，指标完成率100%。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大气环境质量常规监测任务中每月全市6个点位的降水、16个点位的降尘监测工作。  
 指标2：水环境监测点位数，指标值：>=37个，实际完成值：37个，指标完成率100%。2023年度我单位完成水环境质量监测任务中每月河流、湖库、地下水源地、地表水源地等37个点位及饮用水源地109项全分析监测工作；  
 指标3：水体环境监测项目，指标值：>=109个，实际完成值：109个，指标完成率100%。2023年度我单位完成水环境质量监测任务中每月河流、湖库、地下水源地、地表水源地等37个点位及饮用水源地109项全分析监测工作；   
指标4：土壤环境监测点位，指标值：>=18个，实际完成值：18个，指标完成率100%。2023年度我单位完成18个土壤监控点位污染物风险监测分析。  
 指标5：维护维修监测设备数量，指标值：>=250台，实际完成值：250台，指标完成率100%。2023年度我单位完成环境监测设备的检定及维修维护250台。  
指标6：噪声环境监测点位数，指标值：>=385个，实际完成值：385个，指标完成率100%。2023年度我单位完成声环境质量监测任务中对15个功能区噪声224个点位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监测及94条道路161个点位道路交通噪声监测。  
 ②质量指标：  
 指标1：监测设备维护合格率，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5%，指标完成率100%。2023年度我单位完成环境监测设备的检定及维修维护250台。  
 指标2：监测数据准确率，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5%，指标完成率100%。通过内审和管理评审工作保障我站所有的监测工作质量处于受控和有效的状态，顺利通过2023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总站3批能力验证考核、自治区总站质量管理检查以及自治区技术监督局组织的土壤中有机质的能力验证考核。  
③时效指标：监测任务按时完成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2023年全年，我站按照工作计划合理安排各项工作进度，确保监测工作及时有效完成。  
 ④成本指标：无**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实施效益和满意度两方面的内容，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具体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实施效益  
 ①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②社会效益指标：污染防治工作，指标值：有效支撑，实际完成值：达成年度指标，指标完成率100%。2023年本项目的实施，1.全面完成全市辖区内常规监测任务，包含大气、水质、土壤、噪声生态环境要素的监测工作；2.扎实开展空气质量状况预报预警和自动监测工作，每日按时向国家平台报送未来5日空气质量状况预测结果；3.高质量完成专项及突发监测任务，全年顺利完成各项突发环境应急监测工作任务，监测数据均正常利用。  
 ③生态效益指标：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工作，指标值：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值：达成年度指标，指标完成率100%。2023年本项目主要完成：一是空气环境质量监测：完成全年沙尘、16个大气降尘监测点、5个酸雨监测点位的常规手工监测以及大气组分手工监测；二是水环境质量监测：完成每月或每季度5个国控、12个区控地表水监测断面采测分离的分析测试；9个区控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三是声环境质量监测：完成19个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的运维管理。四是土壤环境质量监测：完成本市20个土壤环境质量人工监测以及吐鲁番5个、伊犁21个点位样品的制备和分析测试任务。五是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完成8个农村空气环境质量监测点位、5个地表水手工监测点位、2个“千吨万人”饮用水监测点位、1个农田灌溉水监测点位人工监测。六是生态质量地面群落监测：完成5个草地生态类型样地和1个荒漠生态类型样地以及生态遥感现场核查任务中的15个点位的地面核查工作。  
 ④可持续影响指标：不适用**

**指标1：监测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5%，指标完成率100%。通过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样本总量为20个样本，有效调查问卷20份。其中，统计“监测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的平均值为95%。  
指标2：上级主管部门对监测工作满意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5%，指标完成率100%。通过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样本总量为20个样本，有效调查问卷20份。其中，统计“上级主管部门对监测工作满意度”的平均值为9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为确保项目顺利进行，提前做好项目规划，将所列计划再三审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定期监督检查，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规范进行，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落实把关，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做好审核工作，让项目资金落于实处。在项目完成后，做好受益群众民意调查及项目防范工作。  
 严格坚持先做事、后验收、再拨付的原则，基本杜绝了资金被挤占和挪用现象的发生，跟踪检查到位。财政、纪检、监察等职能部门全面参与专项资金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的监管。在监督环节上，实行关口前移，从事后监督管理转向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检查稽核相结合的监督制度上来，形成多环节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格局，尽量早发现问题，早解决问题。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相关绩效管理方面专业知识的系统性学习有待加强。各项指标的设置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在绩效自评过程中，由于部分人员缺乏相关绩效管理专业知识，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影响评价质量。  
 2.因轮岗、调动、等因素使我单位绩效工作人员流动频繁，造成了工作衔接不到位的情况。**

**六、有关建议**

**1.多进行有关绩效管理工作方面的培训。积极组织第三方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培训，进一步夯实业务基础，提高我单位绩效人员水平。  
 2.专门设定对绩效工作人员定职、定岗、定责等相关制度措施，进一步提升我单位绩效管理工作业务水平，扎实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3.进一步规范项目建设的程序。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研究报告，更加细化实施方案，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管理办法等稳步推进工作，各部门单位根据自己项目的特点进行总结。  
 4.进一步完善项目评价过程中有关数据和资料的收集、整理、审核及分析。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项目后续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跟踪。  
 5.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总结经验查找问题，抓紧研究制定更全面更完善的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结合安全考核建立绩效工作考核制度，加大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的学习力度，让“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深入工作每个环节。**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项目无其他需说明的问题。**